

# 第 31 次臺北醫法論壇 (XXXI)

## — 臺灣人工智慧基本法及醫療法律實務新趨勢 —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9 日 (星期六) 上午 8 點至下午 5 點 40 分

地點：臺北榮民總醫院 致德樓第一會議室 (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322 號)

時間	議程
08:00-08:20	報到
08:20-08:55	開幕：陳威明 院長 (臺北榮民總醫院) 引言人：朱兆民 董事長 (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) 貴賓致辭：謝孟雄 董事長 (實踐大學) 甘添貴 榮譽理事長/顧問 (台灣刑事法學會/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) 鄭銘謙 部長 (法務部) 陳相國 理事長 (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)
08:55-09:00	大會合影
09:00-10:40 第一場	人工智能基本法下之東亞智慧醫療法制與展望 主持人：甘添貴 榮譽理事長/顧問 (台灣刑事法學會/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) 林永煬 副院長 (臺北榮民總醫院)
09:00-09:50	演講人：張麗卿 講座教授/執行長 (實踐大學/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) 題目：台灣人工智慧基本法風險框架下之醫事治理與法規調適
09:50-10:40	演講人：川口浩一 教授 (明治大學法學院) 題目：醫療 AI 與刑法上的行為概念—非人類之代理 (agent) 是否可以成為「行為主體」 翻譯：鄭明政 副教授 (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) 與談人：朱兆民 董事長 (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) 鄭善印 榮譽教授 (開南大學法律學院)
	綜合討論
10:40-10:50	中場休息
10:50-12:30 第二場	人工智能基本法下之醫療器材與健保給付 主持人：張斗輝 檢察長 (臺灣高等檢察署) 陳曾基 院長 (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)
10:50-11:40	演講人：郭萬祐 醫師 (臺北榮民總醫院影像診療部) 題目：影像醫學 AI：從資料治理到模型上市後效能監控
11:40-12:30	演講人：李志宏 醫師 (台北市醫師公會) 題目：健保給付與支付的法律關係 與談人：李崇僖 院長 (臺北醫學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) 蕭淑芬 院長 (東海大學法律學院)
	綜合討論
12:30-14:00	中午休息
14:00-15:40 第三場	人工智能基本法下之醫病倫理與醫療糾紛處理 主持人：李欽任 副秘書長 (司法院) 蔡宜廷 院長 (三軍總醫院)

14:00-14:50	演講人：王紀軒 副教授（東海大學法律學系） 題 目：人工智慧醫療器材的風險與管制—人工智慧基本法施行後的法制變革
14:50-15:40	演講人：王志嘉 醫師（三軍總醫院） 題 目：從醫事法律教學到醫預法時代的醫病衝突管理：20年跨域實作、反思與研究 與談人：李兆環 理事長/主持律師（臺灣醫療衛生研究協會/得聲法律事務所） 周迺寬 醫師（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）
<b>綜合討論</b>	
15:40-15:50	<b>中場休息</b>
15:50-17:30 第四場	<b>人工智慧基本法下之健康照護體系與職災認定</b>
	主持人：黃帥升 律師（萬國法律事務所） 邱慧洳 教授（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）
15:50-16:40	演講人：谷湘儀 律師（協合國際法律事務所） 題 目：日本醫療及健康照護投資法人（REITs）發展於我國的借鑑
16:40-17:30	演講人：林宇力 醫師（臺中榮民總醫院） 題 目：AI 導入相關之職業性社會心理疾病-以歐盟人工智慧法為借鏡 與談人：韓政道 副教授（實踐大學法律學系） 葛 謹 醫師（臺北榮民總醫院）
<b>綜合討論</b>	
17:30-17:35	<b>全體演講人綜合討論</b>
17:35-17:40	<b>閉 幕</b>

繼續教育學分：公務人員、醫師、護理師、醫事檢驗師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教師培育科、臺北榮民總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訓練時數。

會議方式：實體

北榮員工報名：全院教育系統（開課單位代碼 9600）

院外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accupass.com/go/31th>

報名截止時間：115年5月4日下午5點

報名聯絡人：臺北榮民總醫院職業醫學及臨床毒物部臨床毒物科

嚴小姐 02-28757525 分機 85507

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

王小姐 02-33223090 分機 9

主辦單位：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職業醫學及臨床毒物部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深耕計畫辦公室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、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、實踐大學法律學系。

合辦單位：元照出版公司。

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灣刑事法學會、高雄大學生醫科技及人工智慧法制研究中心、東海大學法律學院醫事法律研究中心、輔仁大學刑事法學研究中心、東吳大學刑事法研究中心、東吳大學醫事法研究中心、台灣醫事法律學會、臺灣醫事法學會、台灣醫療衛生研究協會、臺中市醫事法學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德國學術交流協會、財團法人毒藥物防治發展基金會、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社會工作室、臺北榮民總醫



院外報名 QR code

院教師培育科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臨床毒藥物諮詢中心、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、臺北榮民總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。

**註：**

- 1 主辦單位僅協助辦理學分申請，累積及認可事宜依各學會及單位規定為主。主辦單位保留接受報名之權利。
- 2 上午場 08:00 開始簽到，下午場 13:30 開始簽到，兩場皆須簽退。
- 3 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工會後須填寫評核問卷，方能獲得教師培育科之教育時數。
- 4 人體試驗委員會提供教育時數，請確實簽到簽退，證書製作以當日簽到退記錄為本。
- 5 本次會議午餐請自理。配合政府推動「一次用產品減量政策」，茶敘期間不提供餐點，備有茶包及咖啡包，請自備水瓶或保溫杯。